



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常安办〔2019〕27号

转发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高温天气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安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现将《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温天气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苏安办电〔2019〕19号）转发给你们，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认真分析研判当前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结合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工作，有效落实高温期间安全防范措施，严防高温等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7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常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7日印发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江苏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等级 特急 •明电 苏安办电〔2019〕19号 编号

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高温天气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安委会，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8月1日，泰州靖江市江苏新时代造船有限公司作业时3人昏迷，经抢救无效死亡。省领导批示要求，高度重视高温作业施工的安全问题。近期，全省仍将有持续高温，为进一步加强高温条件下安全生产工作，全力防范和有效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贯彻落实省领导批示要求。入夏以来，针对一些地

区和行业领域事故多发频发的严峻形势，省领导对加强高温天气安全生产工作多次作出指示，要求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全力防范各类事故发生。7月26日，吴政隆省长在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上再次强调，针对高温等极端天气可能带来的危害，落实防范措施，特别要严密防范高温对电力、交通、户外作业和职工安全等带来的影响。5月30日，樊金龙常务副省长在全省夏季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就加强夏季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省领导指示批示精神，结合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实际，认真研判形势，制定有效措施，切实做好高温条件下安全防范工作。

二、严格落实高温期间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各地区、各部门和单位、各企业要针对夏季高温的特点，按规定调整高温、露天和高空作业人员的作息时间，适当减少或避开在高温、高热条件下现场作业时间；对特殊岗位，要采取配备降温设施等措施，通过隔热、散热、通风、喷淋等办法降低环境温度；要加强用电管理，严防因用电量过高以及电线、变压器等电力设施负载过大而引发火灾、停电等事故。各地、各部门要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必须严格遵守高温条件下各种作业规章制度，切实做好对从业人员劳动保护和防暑降温工作。

三、切实加强高温期间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加大高温天气下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管力度，深入辖区和行业领域重点企业，突出重点部

位和人群，开展防暑降温和事故防范检查督查。要按照“四不两直”要求，以“明查暗访”为主，对高温天气下安全生产各项措施不落实的，要立即责令整改到位；对严重违反职业病防治与安全生产规定要求的，要依法严肃处理。

四、加强应急处置和事故救援工作。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建立和完善高温天气条件下安全生产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演练。要进一步完善部门间联合会商、信息共享、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加强夏季灾害性天气、地质灾害预测预报，及时发布高温、台风、热带风暴等预警信息，广泛进行风险防范、避险逃生知识技能的宣传、提示，指导企业和社会公众做好防范应对。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发现事故险情及时、准确上报和科学有效处置。各类生产经营单位要密切关注、及时掌握气象预报和灾害预警信息，加强巡查监控，发现险情及时处置，严防高温等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8月6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设区市安委会办公室